

中国民商法专题研究丛书

梁慧星 主编

中央银行 法律制度研究

陈晓 著

法律出版社



责任编辑/王玲

封面设计/章方

中国民商法专题研究丛书

破产程序和破产法实体制度比较研究

现代建筑物区分所有权制度研究

法国现代合同法

信托制度比较法研究

反垄断法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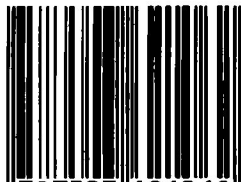
企业合并中的反垄断问题

知识产权法经济分析

二十世纪契约法

中央银行法律制度研究

ISBN 7-5036-2106-0



9 787503 621062 >

ISBN 7-5036-2106-0/D · 1738

定价：23.50元

梁慧星主编

中国民商法专题研究丛书

中央银行法律制度研究

陈 晓 著

法 律 出 版 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央银行法律制度研究/陈晓著. —北京:法律出版社,1997.4

(中国民商法专题研究丛书/梁慧星主编)

ISBN 7-5036-2106-0

I. 中… I. 陈… III. 中央银行-银行法-研究
IV. D912.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7)第 03081 号

出版·发行/法律出版社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北京外文印刷厂

排版/泰能照排中心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15.125 字数/402 千

版本/1997 年 5 月第 1 版 1997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0,001—4,000

社址/北京市广外六里桥北里甲 1 号八一厂干休所(100073)

电话/63266781 63266796

出版声明/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书号:ISBN 7-5036-2106-0/D·1738

定价:23.50 元

(如有缺页或倒装,本社负责退换)

献给我的父亲和母亲！

内 容 提 要

市场经济是信用经济和货币经济,而中央银行是调控和管理信用与货币的主要机构,其重要性已得到理论和实践的肯定。本书以中央银行法律制度为研究对象,运用历史分析、比较分析、法解释学和经济分析等方法,对中央银行法律制度的产生与演变,中央银行法律制度的构成和法律渊源,中央银行法的性质、地位、基本原则,中央银行组织制度,中央银行公共服务制度,中央银行宏观调控制度,中央银行金融监管制度进行了系统研究,并在此基础上提出了完善我国中央银行法律制度的建议和设想。全书除结束语外,共分七章。

第一章,绪论。本章首先界定了制度与法律制度的概念,进而指出作为本书研究对象的中央银行法律制度的含义,然后论述了本书研究的理论与实践意义,最后提出本书所使用的四种主要研究方法。

第二章,历史论——中央银行法律制度的产生与演变。西人维尔·罗杰斯曾言:“自从开天辟地以来,曾经有三件伟大的发明:火、轮子以及中央银行。”本章首先以阶段论的观点论述了中央银行法律制度的萌芽、创建、改组、推广及强化的历史演变过程,接着研究了具有典型意义的英国、美国、德国、日本、加拿大及中国中央银行法律制度各具特色的演变过程,指出各国中央银行法律制度之所以存在差异是由于各国不同的国情使然,历史分析将有助于我们把握现在和未来。

第三章,中央银行法律制度的若干基础理论。本章首先指出中央银行法律制度的构成有狭义和广义之分,狭义之构成要素包括法律概念、法律规范、法条与标准、法律原则;广义之构成要素还应加上法律机构、法律运行(法律实践)和法律意识。接着指出中央银行法律制

度的法律渊源包括制定法、判例法、习惯与习惯法、法律解释和法理。作者认为中央银行法是公法和私法的混合法,是以社会为本位的社会法,提出市场经济法律体系的三元论学说,进而指出中央银行法是经济法极其重要的一个分支,是市场经济法律体系中的基本法之一。最后,作者提出并论证了中央银行法的基本原则是稳定货币原则和独立性原则。

第四章,组织论——中央银行组织法律制度研究。本章指出中央银行是公法人,是特别银行,其法定职能是公共服务、宏观调控和金融监管。接着以比较研究和实证分析的方法研究和论述了中央银行的组织形式、资本与出资、章程、组织机构、法律地位等问题,提出了完善中国人民银行组织法律制度及增强中国人民银行独立性的设想。

第五章,职能论之一——中央银行公共服务法律制度研究。本章在概括分析中央银行公共服务的对象、内容、特点和性质的基础上,首先研究了货币发行与流通法律制度,论述了货币的法律原理,提出了作者关于信用货币的法律观点,研究了德国、美国、日本、英国、法国的货币发行制度和国外货币发行的控制制度,分析了多国一币现象,同时就人民币发行制度、人民币自由兑换与国际化、人民币流通及我国的一国多币现象进行了系统研究,并提出了相应的观点。然后研究了中央银行经理国库制度,指出我国国库制度的改革方向不是实行独立国库制,而是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完善委托国库制。最后研究了中央银行清算服务制度,提出了完善我国清算制度的设想。

第六章,职能论之二——中央银行宏观调控法律制度研究。本章首先论述了宏观调控与货币政策的关系,宏观调控的目标(终极目标和中介目标),宏观调控的法定手段。然后分别研究了作为宏观调控“三大法宝”的法定存款准备金制度、再贴现与再贷款法律制度、公开市场操作制度,论述了它们各自的调控作用机理与局限性,在分析研究我国中央银行宏观调控法律制度的现状及存在问题和借鉴国外有益经验的基础上,提出了相应的改进设想和改革建议。

第七章,职能论之三——中央银行金融监管法律制度研究。本章论述了金融监管的含义、必要性、目的、原则、主体、内容,分析了多头监管模式的利弊,指出中央银行在金融监管体系中居重要地位,应是最主要的金融监管机构。然后,作者分别研究了美国、日本和英国的中央银行金融监管法律制度,接着对我国中央银行金融监管的目的、范围、职能分工、基本内容、存在的问题进行了分析和研究,在此基础上提出了完善我国金融监管法律制度的改进建议。

最后,作者在结束语中指出,我国中央银行法律制度的正式规则在借鉴和移植西方经验的同时得到了基本确立,但在中央银行法律意识和法律运行机制这两个层面上尚存很大差距。由于中央银行法律制度赖以存在的相应经济基础远未达到西方那样的程度,因此不能在法律制度上盲目与西方“攀比”。这一切都表明,我国中央银行法律制度的建立和完善必然要经过一个长期、复杂和艰难的过程,并与我们这个时代的经济、政治、社会和文化变迁相呼应,要求我们做好相应的准备和安排,付出巨大的努力,表现出中国人应有的时代责任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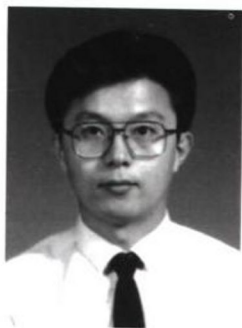
ABSTRACT

Market economy is credit economy and money economy, central bank is a major adjuster, controller and administrator of credit and money, so legal system of central bank is very important under the conditions of market economy. The author uses methods of history analyses, comparative analyses, hermeneutics of law and economic analyses of law, studies the legal system of central bank systematically at the first time in the China. The author thinks that central bank law is the law mixing public law and private law, is social standard law, is very important branch of economic law, is one of the basic laws of legal system of market economy. The fundamental principles of central bank law are maintaining the stability of the value of currency and keeping independence. Central bank is a legal person of public law and special bank, its legal functions are supplying public services, adjusting and controlling macroeconomy, regulating and supervising finance. Although the formal rules of legal system of central bank was made in China preliminarily, there are many problems and legal loopholes in the legal system, especially many deficiencies in the legal consciousness and the laws in action. The different national conditions decide that we should not copy the legal system of western central bank. The establishment and perfection of the legal system of Chinese central bank need a long, complicated and hard process. The author puts forward a series of proposals and measures which make the legal system of central bank's organization, public services, macroeconomy adjust-

ment, financial supervision and regulation perfect.

《中国民商法专题研究丛书》

的宗旨是,从我国改革开放和发展现代化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实际出发,广泛参考发达国家和地区民商事立法的成功经验和最新判例学说,深入研究民商法的基本理论和实践中的重大法律问题,为我国民商事立法的现代化和民商事审判实务的科学化提供科学的法理基础,提升民商法理论水平,推出民商法理论研究人才,使我国民商法理论研究尽快赶上发达国家和地区的水平。



作者简介

陈晓，1962年11月12日生，四川南充人。1983年毕业于南京航空学院，获工学士学位。1989年毕业于西南政法学院，获法学硕士学位和讲师职称。1996年毕业于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获法学博士学位。现在中国建设银行总行工作。1989年以来，先后发表论文30余篇，论著(译著)8本。研究领域为民商法和金融法。

目 录

第一章 绪论	(1)
第一节 本书的研究对象	(1)
一、制度与法律制度的概念	(1)
二、中央银行法律制度的含义及本书的研究范围	(10)
第二节 研究的必要性	(11)
一、实践上的必要性	(11)
二、理论上的必要性	(12)
第三节 本书的研究方法	(12)
一、历史分析方法	(12)
二、比较分析方法	(13)
三、法解释学方法	(14)
四、经济分析方法	(14)
五、方法论上的小结	(16)
第二章 历史论——中央银行法律制度的产生与演变	(17)
第一节 中央银行法律制度产生与演变的阶段论	(17)
一、萌芽阶段	(17)
二、创建阶段	(19)
三、改组和推广阶段	(21)
四、强化阶段	(23)
第二节 中央银行法律制度演变的个案研究	(25)
一、自然演进型——英国中央银行法律制度的演变	(25)
二、间断发展演进型——美国中央银行法律制度的演变	(32)
三、重建型——德国中央银行法律制度的演变	(44)

四、东方移植型——日本中央银行法律制度的演变	(49)
五、后起之秀——加拿大中央银行法律制度的演变	(54)
六、本节的小结	(59)
第三节 我国中央银行法律制度的演变	(60)
一、清末的尝试——户部银行与大清银行	(60)
二、民国时期的推进	(62)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银行法律制度的演变	(65)
第三章 中央银行法律制度的若干基础理论	(70)
第一节 中央银行法律制度的构成	(70)
一、狭义中央银行法律制度的构成要素	(70)
二、广义中央银行法律制度的构成要素	(76)
第二节 中央银行法律制度的法律渊源	(79)
一、制定法	(79)
二、判例法	(81)
三、习惯与习惯法	(85)
四、法律解释	(87)
五、特殊的制定法——国际条约和超国家组织的法律	(88)
六、法理	(90)
第三节 中央银行法的性质与地位	(92)
一、中央银行法是公法与私法的混合法	(92)
二、中央银行法是以社会为本位的法——社会法	(95)
三、中央银行法在市场经济法律体系中的地位	(97)
第四节 中央银行法的基本原则	(108)
一、稳定货币原则	(109)
二、独立性原则	(118)
三、关于中央银行法基本原则的小结	(133)
第四章 组织论——中央银行组织法律制度研究	(135)
第一节 中央银行的法律性质	(135)
一、中央银行是公法人	(135)

二、中央银行是特别银行	(139)
第二节 中央银行的法定职能	(142)
一、公共服务	(142)
二、宏观调控	(145)
三、金融监管	(146)
四、本节的小结	(147)
第三节 中央银行的组织形式	(148)
一、单一制中央银行	(148)
二、多元制中央银行	(148)
三、混合制中央银行	(149)
四、跨国制中央银行	(150)
五、本节的小结	(152)
第四节 中央银行的资本与出资	(153)
一、中央银行资本的所有制形式	(153)
二、中央银行的资本数额与资本结构	(154)
三、民间出资者的权利和义务	(157)
四、本节的小结	(158)
第五节 中央银行的章程	(160)
一、概说	(160)
二、两个实例研究	(162)
三、关于制定中国人民银行章程的思考	(163)
第六节 中央银行的组织机构	(164)
一、中外中央银行组织机构的实证研究	(164)
二、中外中央银行组织机构的理论归纳	(195)
三、完善中国人民银行组织制度的设想	(200)
第七节 中央银行的法律地位	(209)
一、中央银行与议会的关系	(209)
二、中央银行与政府的关系	(210)
三、中央银行与普通金融机构之间的关系	(217)

四、中央银行与社会各界的关系	(218)
五、中央银行法律地位的衡量——中央银行独立性的实例研究 究与实证分析	(219)
六、增强中国人民银行独立性的研究	(227)
第五章 职能论之一——中央银行公共服务法律制度研究	(231)
第一节 概说	(231)
第二节 货币发行与流通法律制度研究	(232)
一、货币的法律原理	(232)
二、货币发行法律制度一般	(246)
三、国外货币发行法律制度	(250)
四、人民币发行法律制度	(271)
五、人民币的自由兑换与国际化	(276)
六、我国货币发行和流通的两个法律问题	(282)
七、我国的一国多币现象研究	(287)
第三节 中央银行经理国库的制度研究	(295)
一、国库制度概说	(295)
二、中国人民银行经理国库的制度研究	(298)
第四节 中央银行清算服务的制度研究	(304)
一、中央银行清算制度概说	(304)
二、我国中央银行清算制度研究	(314)
第六章 职能论之二——中央银行宏观调控法律制度研究	(319)
第一节 概说	(319)
一、宏观调控与货币政策	(319)
二、宏观调控的目标	(319)
三、宏观调控法定手段	(328)
第二节 法定存款准备金制度研究	(333)
一、法定存款准备金制度的产生与发展(以美国为例的说明)	

.....	(333)
二、各国中央银行法的有关规定	(336)
三、法定存款准备金的调控作用机理与局限性	(348)
四、我国的法定存款准备金制度	(350)
第三节 再贴现与再贷款法律制度研究	(355)
一、概说	(355)
二、再贴现法律制度研究	(356)
三、再贷款法律制度研究	(367)
第四节 公开市场操作法律制度研究	(375)
一、概说	(375)
二、国外公开市场操作法律制度研究	(378)
三、中国公开市场操作法律制度研究	(383)
第五节 我国中央银行宏观调控法律制度的改革	(390)
一、我国中央银行宏观调控法律制度的变迁	(390)
二、直接金融调控与间接金融调控的比较	(391)
三、推进制度变迁的战略选择	(393)
第七章 职能论之三——中央银行金融监管法律制度研究	(395)
第一节 概说	(395)
一、金融监管的含义及必要性	(395)
二、金融监管的目的和原则	(398)
三、金融监管主体	(402)
四、金融监管内容	(408)
第二节 国外中央银行金融监管法律制度研究	(415)
一、美国中央银行金融监管法律制度研究	(415)
二、日本中央银行金融监管法律制度研究	(422)
三、英国中央银行金融监管法律制度研究	(427)
第三节 我国中央银行金融监管法律制度研究	(429)
一、我国中央银行金融监管的目的和范围	(429)